|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 |  |  |  |  |  |
| 广东省教育系统社会审计机构参与审计服务质量评价表 |
| 社会审计机构名称： |
| 审计项目名称： |
| 服务开始日期： |  | 服务截止日期： |  | 披露问题个数： |  |
| 计划完成时间： |  | 实际完成时间： |  | 项目涉及期间： |  |
| 评价指标 | 评分内容 | 分值 | 专家评分 |
| 一、服务过程 | （一）工作能力 | （1）时间保障 | 1.及时提交阶段性审计初稿。（0—2分） | 2 |  |
| 2.及时提交审计报告初稿。（0—3分） | 3 |  |
| 3.及时提交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或相关材料。（0—4分） | 4 |  |
| 4.按照聘请审计业务合同约定限时办结审计事项。（0—2分） | 2 |  |
| （2）胜任能力 | 5.审计力量（人数、人员资质等）达到委托要求。（0—2分） | 2 |  |
| 6.对内部审计机构提出的同一事项（如差错、修改意见、疑问及需进一步了解的情况、需进一步分析的事项等）及时响应并达到要求。（0—2分） | 2 |  |
| （二）配合程度 | （3）意见反馈 | 7.及时反馈报告使用者提出的事项（如差错、修改意见、疑问及需进一步了解的情况、需进一步分析的事项等）。（0—3分） | 3 |  |
| 8.及时就项目开展进度向内部审计机构反馈。（0—3分） | 3 |  |
| 9.及时就项目开展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情况等进行反馈。（0—2分） | 2 |  |
| （4）沟通能力 | 10.及时反馈被审计单位提出的意见、问题等，并协助进行账务处理或提出建议等。（0—3分） | 3 |  |
| 11.对重大事项下结论前与被审计单位和内部审计机构进行了充分的沟通。（0—2分） | 2 |  |
| 12.审计中发现重大事项必须及时向内部审计机构书面报告。（0—3分） | 3 |  |
| 13.审计人员能准确理解审计的目的。（0—2分） | 2 |  |
| 14.审计人员能准确表达其意思。（0—1分） | 1 |  |
|  | （三）职业操守 | （5）工作态度 | 15.审计组对事项的描述、问题的定性和数据的确定等是谨慎的、准确的。（0—2分） | 2 |  |
| 16.审计组对事项的描述、问题的定性和数据的确定等是客观真实的。（0—2分） | 2 |  |
| 17.审计组对审计涉及事项都给予了应有关注。（0—3分） | 3 |  |
| （6）职业道德 | 18.审计人员能对执业过程中获得的信息保密。（0—2分） | 2 |  |
| 19.审计人员能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立场。（0—2分） | 2 |  |
| 二、服务成果 | （四）工作规范性 | （7）审计程序与审计方法 | 20.审计实施方案是内容完整、目标明确、重点突出，有具体应对措施，有较强的操作性。（0—3分） | 3 |  |
| 21.审计组采取的审计程序是规范的。（0—3分） | 3 |  |
| 22.有关专业方法（指审计或评估方法等）运用是恰当的。（0—3分） | 3 |  |
| （8）取证记录与工作底稿 | 23.审计取证记录的要素是完整的（审计事项、审计人员、审计证据责任人员签字、盖章或有相关人员证明）。（0—3分） | 3 |  |
| 24.审计证据是客观、相关、充分、合法，并能够支撑所查问题。（0—2分） | 2 |  |
| 25.按审计实施方案事项编制工作底稿，要素齐全、格式规范、事实清楚、定性准确，工作底稿附件材料齐全。（0—2分） | 2 |  |
| 26.与审计目的相关的单位及所属各级子单位、经济活动等都按要求经过审计或延伸审计。（0—3分） | 3 |  |
| （9）格式与文字 | 27.报告或相关材料的格式符合委托要求。（0—2分） | 2 |  |
| 28.报告或相关材料表内表间数据的勾稽关系正确。（0—2分） | 2 |  |
| 29.文字表述是清晰的，易产生歧义的内容不多于3处。（0—2分） | 2 |  |
| 30.报告或相关材料中的错别字、笔误等不多于5处。（0—2分） | 2 |  |
| 31.报告或相关材料中不存在不符合委托要求的表格。（0—2分） | 2 |  |
|  | （五）工作完整性 | （10）审计内容与审计报告 | 32.审计报告能按照审计工作方案的要求，内容完整。（0—2分） | 2 |  |
| 33.揭示单位存在重大风险隐患、预警重大经营风险。（0—3分） | 3 |  |
| 34.报告或相关材料符合委托要求内容。（0—3分） | 3 |  |
| 35.发现单位在“三重一大”事项方面存在问题。（0—4分） | 4 |  |
| 36.审计档案能按照《广东省教育系统内部审计档案管理办法》进行整理、移交和保管。（0—2分） | 2 |  |
| （六）工作建设性 | （11）分析与建议 | 37.具有较深入的情况分析。（0—3分） | 3 |  |
| 38.不存在问题定性含糊不清或不客观真实的情况。（0—3分） | 3 |  |
| 39.不存在简单罗列数据进行情况分析、原因剖析、未来预测等的情况。（0—3分） | 3 |  |
| 40.能提出具有针对性、较高参考价值的意见或促进加强管理水平等方面建设性建议。（0—3分） | 3 |  |
| 合计 | 100 |  |
| 三、附加 | 1.加分项 | 41.发现有价值的案件线索及时移送单位内部审计机构，每件加2分。 | （线索件数） |  |
| 2.减分项 | 42.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数据、指标或重大审计事项，一个扣5分。 | （指标个数） |  |
| 总分 |  |
| 3.一票否决项 | 43.审计人员存在违反审计“四严禁”工作要求、“八不准”工作纪律。 | （是、否） |  |
| 44.审计组存在不执行内部审计机构决定的情况。 | （是、否） |  |
| 45.存在审计目标未实现的情况。 | （是、否） |  |
| 46.审计组存在擅自撤离审计现场的行为。 | （是、否） |  |
| 专家组评价意见：专家签名：  |    年 月 日 |